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於2021年1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選舉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1年1月29日(星期五)假座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培訓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且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各決議案已通過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選舉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李先生及趙先生分別獲選任新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委任李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而趙先生獲委任擔任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同日，羅振清先生不再擔任戰略委員會的成員，且張德本先生亦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

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

通函所述的建議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於2021年1月29日生效。李先生及趙先生的津貼方案應按經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執行。

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及出席情況

茲提述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2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5日及2021年1月7日的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於2021年1月29日（星期五）假座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嶺南大道南中歐中心D棟5樓培訓室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召開並由董事會主席吳列進先生擔任主席。股東特別大會上的表決以投票方式進行。

股東特別大會的召集及召開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以及本公司的章程的規定。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60,792,687股，其中內資股及H股分別為1,006,429,353股及554,363,334股。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1,157,427,681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4.2%。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

下文載列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股東特別大會上 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委任李深華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1,157,427,681 (100.000000%)	0 (0.000000%)	0 —
2.	審議及批准委任趙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	1,157,427,681 (100.000000%)	0 (0.000000%)	0 —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12日的通函所述的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	1,157,427,681 (100.000000%)	0 (0.000000%)	0 —

由於超過50%之票數均表決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選舉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李先生及趙先生分別獲選任新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委任李先生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而趙先生獲委任擔任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同日，羅振清先生不再擔任戰略委員會的成員，且張德本先生亦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

於彼等獲委任後，

- (i) 審計委員會由吳向能先生(主席)、李深華先生、羅振清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組成；
- (ii) 提名委員會由吳列進先生(主席)、趙偉先生、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組成；
- (iii)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張敏明先生(主席)、吳列進先生、李深華先生、吳向能先生及劉恒先生組成；及
- (iv) 戰略委員會由吳列進先生(主席)、張敏明先生、趙偉先生、張德本先生及劉恒先生組成。

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

通函所述的建議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於2021年1月29日生效。李先生及趙先生的津貼方案應按經修訂《董事、監事津貼制度》執行。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21年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深華先生、張敏明先生、羅振清先生、趙偉先生及張德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劉恒先生。

* 僅供識別